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年12月31日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25448_B01号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3年度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3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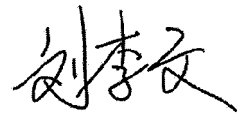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25448_B01号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李文

中国 北京

2024年3月21日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27号）核准同意，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中国境内公开发行普通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7,60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8日汇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811020101390151475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121945773310808）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319517_B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	507,600,000.00
减：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6,754,716.98
减：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支出	90,220,558.22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414,046,097.58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3,422,735.50
减：募集资金账户销户转出	1,362.7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全部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完毕，并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并与银行、保荐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名称
1	2022年9月11日	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注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2022年9月9日	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注：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无直接对外签署本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授权，其上级单位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账号	存款性质	余额	销户日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121945773310808	活期存款	-	2023-06-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8110201013901514755	活期存款	-	2023-12-26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即全部存入专户。2023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3,311,102.58元，用于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三方监管协议已终止。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鉴于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本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各项目具体情况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80,000.00	42,084.5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000.00	8,000.00
	合计	98,000.00	50,084.53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自2022年1月5日至2022年10月19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合计人民币9,022.06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319517_B08号）。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90,220,558.22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6,754,716.98元，总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975,275.2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该事项，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96,975,275.20元。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3597期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3598期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370期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2,000.00	3,000.00	2,000.00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2023年2月6日	2023年2月6日	2023年7月17日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2023年3月8日	2023年4月7日	2023年8月18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预计年化收益率	2.90%	3.05%	2.80%

注：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97 期基础利率为 1.30%；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98 期基础利率为 1.30%；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6370 期基础利率为 1.05%。

2022年11月16日，华岭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为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累计70,000,000.00元，理财收益共计213,863.01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优化公司子公司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岭申瓷”）的资本结构，进一步增强其经营实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等不变的情况下，变更募投项目“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对华岭申瓷借款变更为对其增资，该部分资金420,845,283.02元以增资方式投入华岭申瓷。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符合募投项目的实施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总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否	42,084.53	21,311.29	42,392.44	100.73	2024年6月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00.00	19.82	8,034.23	100.43	2023年6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84.53	21,331.11	50,426.67	100.68	-	-	-	

上表中募集资金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因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该账户中的存款产生的活期利息收入。

附表 1 (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续)

编制单位: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资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0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安门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2022年 02月 27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2.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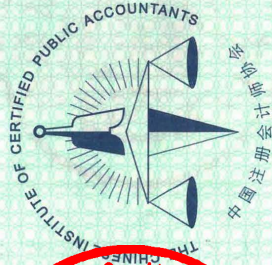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政府网站 找帮

联系我们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备案编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属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Full name 孟冬 男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1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7211108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501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季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7-03-10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3021997031005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2433957

批准注册社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 03月 15日
/y /m /d

日
d